# 2025年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轻舞 更新时间：2025-10-09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一需方：（以下简称需方）供方：（以下简称供方）签订地点：上海市奉贤区签订时间：200年月日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就需方向供方采购、供方向需方供应附件一中所列产品签订本合同。一、供货方...*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一**

需方：（以下简称需方）

供方：（以下简称供方）

签订地点：上海市奉贤区

签订时间：200年月日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就需方向供方采购、供方向需方供应附件一中所列产品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方式：

1.由需方以《物料订购单》方式向供方下达采购订单，供方须按照订单要求提供产品。

2.供方在收到《物料订购单》后应回传确认函，如有任何问题必须在一个工作日（8小时）内书面通知需方，否则视为默认。

3.需方有权根据生产计划的变更以及供方产品的供货质量、采购订单的执行情况、售后服务质量等条件对供方的供货品质及数量进行及时调整，供方有义务积极配合。

4.为保证产品数量的准确性，供方须免费提供1-3%的易损耗件和需方客户所必须的随柜修补件。

二、产品的质量要求：

1.供方应按需方认可的产品供货，未经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对产品本身和生产场地有任何改变。

2.供方需严格按照经需方认可的质量和技术规格要求生产和供应产品，如有任何改变，需方负责知会供方更新有关图纸或菲林等，供方积极跟进相关的变化。

3.供方应保证所生产或供应的产品均符合有关环保法规要求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三、品质保证：

1.供方应保证所使用的原材料符合需方要求，对未曾使用过的原辅材料的变更，必须提前书面报需方确认。

2.供方应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以满足需方要求，需方有权随时对此进行检查考核。

3.供方供货前应严格按要求自检，其检测项目不得少于需方标准和图纸所规定的进货检测项目，并有书面记录。

4.对需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和要求整改意见，供方必须及时解决和整改，若在规定期限内未得到解决和整改，需方有权停止供方供货。

四、包装要求：

供方须按需方要求定量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标识制造批号、物料名称、材质、型号、规格、颜色、数量等，包装物应适应\*车装卸、长途运输，符合防潮、防震、防尘要求，因包装、运输不当引起的锈蚀、损伤等由供方负责。

五、交货地点及运输、装卸费用承担：

1.交货地点：需方工厂仓库或指定地点。

2.运输、装卸费用：由供方承担。

六、价格及付款方式：

1.供、需双方均应不断改进，通过提高质量与效率来降低成本及价格，并让利给最终客户，双方确认努力保持这种降低成本的趋势，每年至少检讨一次价格。

2.供方报价中含有模具费的产品,在需方购满规定数量后,供方应自动下调采购价格。

3.供、需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明确的交货条件及付款条件下，共同遵守经买方批准的价格。

4.付款条件：月结天，结算日期以供方产品入库后，需方在每月日前收到供方提供的正本发票开始计算（收到发票日期以签收单为准）。

七、交货及验收：

1.供方须按需方要求定量包装，并按订单要求的交货时间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并附上《送货清单》及供方的出货自检报告或证明（必要时需提供第三方检测的材料性能测试报告）供需方备查。《送货清单》须列明需方订购单号及物料信息（制造批号、物料名称、材质、规格、颜色、数量等）。

2.需方依据双方约定的品质标准、技术要求和检测方案，并参照原封样件的要求进行检验和判定是否合格。3需方检测不合格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应及时向需方提出书面申请意见复检，否则视同接受。

4.虽已检验合格入库，但在需方装配和使用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供方仍应承担质量责任，并及时配合需方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补救，以满足需方正常生产的需要。

5.需方对供方产品所行使的检验，并不能免除供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八、供方违约责任：

1.供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标准件、通用件产品的幅度为3-5%，非标准件、专用件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而给需方造成的损失费用。

2.供方交付的产品品种、型号、规格、颜色等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需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需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供方负责挑选、返修或退换，所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如使用紧急需挑选、返修时，则供方应立即组织挑选、返修或需方直接组织挑选、返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承担（人人工费：10元/小时人）；供方不能返修或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供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供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需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供方应当偿付需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供方应当负责赔偿。

4.供方逾期交货的，供方必须事先与需方联系，说明原因和解决方案，并获得需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并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违约金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供方还须赔偿因逾期供货而给需方造成损失的费用。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二**

买方：\_\_\_\_\_\_\_\_（下称甲方）

地址：\_\_\_\_\_\_\_\_

邮编：\_\_\_\_\_\_\_\_

电话：\_\_\_\_\_\_\_\_

传真：\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下称乙方）

地址：\_\_\_\_\_\_\_\_

邮编：\_\_\_\_\_\_\_\_

电话：\_\_\_\_\_\_\_\_

传真：\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出卖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事宜，达成如下一致：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_\_\_\_\_\_\_\_

2.品种：\_\_\_\_\_\_\_\_

3.规格：\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4.质量，按下列第\_\_\_\_项执行：

（1）按照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附件略）。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

\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

4.保险：\_\_\_\_\_\_\_\_。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

2.验收方法：\_\_\_\_\_\_\_\_；

3.验收标准：\_\_\_\_\_\_\_\_；

4.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_\_\_\_\_\_\_\_；

5.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损失风险

货物在送达交货地点前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其后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总价：\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

运杂费和其他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

第八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他约定：\_\_\_\_\_\_\_\_。

第十一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他：\_\_\_\_\_\_\_\_。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十三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四条其他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七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送\_\_\_\_各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三**

甲方(需求方，委托方)：\_\_\_\_\_\_\_\_\_\_\_\_\_\_\_

注册营业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给方，受托方)：\_\_\_\_\_\_\_\_\_\_\_\_\_\_\_

注册营业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经协商，双方就乙方生产、供甲方销售并且根据甲方要求设计、标明为\_\_\_\_\_品牌的家用电器(简称定牌产品)定牌合作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同意签定本合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 合作的产品、数量及定单

1.1 定牌产品品名、规格、型号、目标总量、品名规格型号、时段、单位、总量。

2.2 甲方每月向乙方书面发出\_\_\_\_个月以上预期量的滚动订单。乙方根据订单预备\_\_\_\_天材料和零件。

2.3 甲方应在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下达下个月的订单，包括品种、数量、交货时间、顺序等。乙方除非向甲方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否则视为同意该月订单。订定下达后不能变更，除非乙方同意变更。

2.4 乙方应在甲方下达订单\_\_\_\_天内，向甲方提供下月的日排产计划。

第二条 产品包装与标识

2.1 定牌产品使用甲方\_\_\_\_\_\_\_\_注册商标，以及法律许可甲方使用的其他标记、文字、符号。乙方未经同意不能使用\_\_\_\_\_\_\_\_注册商标，也不能将甲方注册商标及法律许可甲方使用的其他标记、文字、符号提供给第三方，包括与此相关的容易混淆的任何标记、商标、铭牌或公司名称。

2.2 甲方应获得合法的\_\_\_\_\_\_\_\_注册商标使用权，并向乙方提供该注册商标的审批证明文件。

2.3 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在产品内外包装标明\_\_\_\_\_\_\_品牌。

2.4 产品背脊标识的产地为\_\_\_\_，厂址为\_\_\_\_\_\_\_\_。

2.5 如果甲方发现有与乙方合作的第三方有对甲方商标、标记的侵权行为，应立即通知乙方停止为其生产。当侵权实施已经发生，乙方未获准甲方同意不要擅自处理侵权产品。

2.6 定牌产品仅允许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企业销售，乙方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销售。

第三条 质量保证

3.1 产品标准：

3.1.1 乙方生产过程须符合甲方的质量控制规范(见附件1)要求。

3.1.2 乙方生产的定牌产品须符合国家标准规定，并符合验收标准。

3.2 产品质量：

3.2.1 所有定牌产品都须获得认证。

3.2.2 安全认证由\_\_\_\_\_\_\_方完成，认证费由\_\_\_\_\_\_\_方承担。

3.2.3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在产品的机身、外包装上进行出厂编号。

3.2.4 乙方应进行严格的产品出厂前的检验测试，以确保产品品质与合同条款和质量标准规定的内容相符。

3.2.5 甲方可以通过其技术代表共同参与对出厂产品的质量控制。同时有权利不定期检查预定牌产品相关的检测设备、生产过程及材料零部件质量控制。

3.2.5 乙方生产定牌产品在设计、规格、替代原材料及部件等方面如有变更，事前需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甲方提出任何变更要求，需乙方书面同意。

3.2.6 如果定牌产品在交货后\_\_\_\_月内某一个型号出现批量性故障和缺陷由乙方负责，缺陷率的判定和计算方法，在本合同的附件1质量异议认定中详细规定。

3.2.7 甲方有义务将市场产品信息反馈给乙方，为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提供材料。

第四条 产品供价及结算方式

4.1.1 供价(计算单位：)

型号、规格、付款方式、单位、支付价格(人民币元，含税)、备注

4.1.2 在双方确认排产计划后，乙方凭双方确认后的排产计划组织生产和发货。每月\_\_\_\_日甲方按当月 量 以 形式向乙方支付当月货款。

4.1.4 以上价格在合同期内原则上不变。如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动时，一方提出供价变动要求时须同另一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确定之，否则须执行本协议。

第五条 产品交货及运输

5.1 合同交货履行地点：

5.2 产品运输由\_\_\_\_方负责，\_\_\_\_方承担运费用。

5.3 运输责任：\_\_\_\_方的责任在\_\_\_\_后结束。此后，货物出现风险责任由\_\_\_\_方负责。

5.5 甲方技术代表在货物检收若有异议，有权依据双方共同制定之交接货物验收标准督促乙方改进，下列情况下可以拒收：

5.6 如乙方责任，按本协议第三条有关协议执行，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交货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甲方责任，按本协由甲方承担延期交货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5.7 当因乙方\_\_\_\_\_原因不能按订单要求发货，延迟发货超过一天，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延迟损失之责任，标准为：\_\_\_\_\_\_\_\_\_\_

5.8 当因甲方\_\_\_\_\_原因不能按订单要求发货，延迟发货超过一天，甲方承担给乙方造成\_\_\_\_\_\_\_\_之责任，标准为：\_\_\_\_\_\_\_\_\_\_

第六条 市场规范与协调

6.1 双方应注意保持定牌产品的差异化，以避免雷同产品在市场价格上的差异给对方造成损失。乙方在运作自己的产品市场时在规格、型号、花色等方面避免与提供给甲方的定牌产品相似。

6.2 建立价格通报与协调机制。当市场行情发生变化，一方需要调整价格时，应通知对方。双方应通过共同协商共同调整价格，以避免造成负面影响。

6.3 若一方违反本条市场规范条款，对方督促其改进而没有立即改进时，为约方应该承担对方损失的 。

第七条 工作联系

7.1 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可以在乙方设立驻厂代表。

7.2 驻厂代表的责任是进行质量监督、物流管理与 事务。

7.3 驻厂代表应遵从乙方规章制度，并且不得进入与本合作业务无关的场所。

7.4 乙方为驻厂代表提供办公室(桌)\_\_\_\_间(个)，电话\_\_\_\_部，房租水电费用由\_\_\_\_方承担。

电话费用由 方承担。

7.5 甲方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

7.6 乙方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技术培训

8.1 为了保证定牌产品的维修服务，如果甲方认为必要，乙方应为甲方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并将定牌产品的技术传授给甲方技术、维修人员，包括向甲方提供教材、图纸、器材。

8.2 培训地点设在 ，场地费用由 方承担，培训人员的差旅费由 方承担。

第九条 维修和零部件

9.1 乙方将甲方视为使用客户，并按国家新三包规定向甲方提供免费零部件，范围包括：

9.2 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如下规格数量的零部件周转量，乙方再在\_\_\_\_月内以旧换新。超过本周转量，则双方先以现款结算。

9.3 超过\_\_\_\_年，甲方须通过有尝方式向乙方购买零部件，其价格标准为：

9.4 甲方保证，乙方为甲方提供的零部件仅用于定牌产品的维修，不用于其他目的。

9.5 定牌产品停产后，乙方应为甲方保留时间的零部件供应，保留时间为：

a.包装材料、印刷品\_\_\_\_年

b.主关零部件\_\_\_\_年

c.非主关零部件\_\_\_\_年

9.6 合作期满，乙方应在\_\_\_\_年内保证上述8.1、8.2、8.3条义务的执行。

第十条 附则

10.1 本合同的条款、附件共同组成一个完整的协议，在此之前的口头约定、书面资料不构成协议的内容因而无效。

10.2 本合同签署前，双方都应向对方提供有效的法律文件，包括《企业法人营业执照》、\_\_\_\_\_\_\_\_\_\_\_\_\_\_\_\_\_ 。

10.3 本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10.3 本合作发生争议，通过如下方式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四**

甲方(全称)：\_\_\_\_\_\_\_\_\_

乙方(全称)：\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制作服装系列产品，具体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及价格详见附后清单。

二、产品质量标准、特殊工艺要求及费用负担：\_\_\_\_\_\_\_\_\_。

三、交货时间及方法：\_\_\_\_\_\_\_\_\_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个工作日内交货，送达方式另行协商确定，交货时由甲方确认，并在乙方的送货单上签字。

四、验收标准及期限：\_\_\_\_\_\_\_\_\_甲方自收货日内按样衣标准进行验收。如有质量问题，应在此间提出，逾期由甲方自行承担。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_\_\_\_\_\_\_\_\_

六、交(提)货方式地点：\_\_\_\_\_\_\_\_\_

七、交付定金预付款数额及时间：\_\_\_\_\_\_\_\_\_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_\_\_\_\_\_\_\_\_甲方自收货日内以现金或转帐的方式付清货款。

九、服务承诺：\_\_\_\_\_\_\_\_\_

1、产品交付使用一月内，如因乙方原因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调换、修改，费用由乙方负担。

2、本次批量生产之后，如甲方提出增补制作要求，在布料规格质量及价格与本次产品相同的基础上，乙方依样衣标准制作，经双方协商另签订合同。

十、违约责任：\_\_\_\_\_\_\_\_\_

1、乙方加工生产以甲方确认的样衣为准，中途如因甲方原因提出更换布料及款式、色彩等，由此产生

的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并相应延长交货日期。甲方未按约定支付预付款，乙方可以不予制作并相应延长交货期限，直至甲方交付预付款后，按合同相应要求开始制作;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货款，甲方应按欠交货款的5\_\_\_\_\_\_%/月利率向乙方交纳违约金。

2、中途如因乙方原因提出的需要更换布料及款式、色彩等需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由此产生的的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如需延长交货日期，由双方另行协商。

十一、由于不可抗力灾害和确非一方本身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可以免除违约责任。

十二、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交易完毕(含付清货款)本合同自行作废。

甲方：\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签字)法定代表人：\_\_\_\_\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字)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字)

联系地址：\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月日签订时间：\_\_\_\_\_\_\_\_\_年月日

附：\_\_\_\_\_\_\_\_\_委托制作服装系列产品规格型号、数量、价格等明细清单

人员类别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_\_\_\_\_\_元)

计价(\_\_\_\_\_\_元)

备注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万仟佰拾\_\_\_\_\_\_元角分(￥)

此清单与合同一并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五**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供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品名、规格、数量、金额、交货日期

品名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金额交(提)货日期超欠

幅度%\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货款共计人民币：(大写)

二、质量技术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原材料供应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交(提)货办法，运输方式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质量检验及验收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供方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需方同意收货的，按质论价;需方不同意收货的，供方应负责包修，包换，包退，并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

(2)未按合同规定的数量交货，少交而需方仍需要的，应照数补交;不需要的，可以退货，并承担损失;不能交货的，应偿付需方以不能交货的货款总值\_\_\_\_\_\_\_\_\_\_\_\_的罚金。

(3)包装不符合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而支付的费用和损失;需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应予赔偿损失。

(4)未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需方以延期交货部份货款总值千分之一的罚金。

(5)不符合同规定的产品，在需方代保管期内应偿付需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因而多付的运杂费和延期交货的损失。

(7)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需方经济责任

(1)变更产品品种，质量或包装的规格，给供方造成损失时，应偿付供方实际损失。

(2)中途退货，偿付供方以退货部份货款总值\_\_\_\_\_\_\_\_\_\_\_\_\_\_\_的罚金。

(3)自提产品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供方以延期提货部份货款总值千分之一的罚金并承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4)未按合同规定时间和要求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每日应偿付供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千分之一的罚金。

(5)未按合同规定日期付款，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供方以延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一的罚金。

(6)实行送货或代运的产品无故拒绝接货，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金。

(7)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8)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供需双方由于人力不可抗拒和确非企业本身造成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的，经双方协商和签证机关查实证明，可免予承担经济责任。

十二、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签证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到\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供 方代表人需 方代表人地 址电 话地 址电 话开户银行帐 号开户银行帐 号供方业务主

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需方业务主

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签证机关

年 月 日

\_\_\_\_\_\_省\_\_\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制订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六**

订立合同双方：

购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部颁标准执行;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第二条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_\_\_\_\_\_\_.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_.

(国家或主管部门有计量方法规定的，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_\_.

(产品的包装，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产品的包装物，除国家规定由甲方供应的以外，应由乙方负责供应。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乙方代办运输，应充分考虑甲方的要求，商定合理的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_\_\_.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甲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格;

(2)按照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

(3)按照国家定价履行。

(执行国家定价的，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或提货期内，遇国家调整价格时，按交货时的价格执行。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第七条验收方法\_\_\_\_\_\_\_\_.

(合同应明确规定：1.验收时间;2.验收手段;3.验收标准;4.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5.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哪一级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构执行仲裁等等)。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两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但约定的违约金过分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的，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适当减少或者增加)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其它\_\_\_\_\_\_\_.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签证，应送公证或签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

买受人(甲方)：\_\_\_\_\_\_\_\_\_

出卖人(乙方)：\_\_\_\_\_\_\_\_\_

为保证有充足、稳定的加工原料，以利于组织生产，顺利完成贸易订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蜂产品订购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签订蜂产品数量如下：

蜂蜜共：\_\_\_\_\_\_\_\_\_\_\_\_\_吨，

蜂王浆共：\_\_\_\_\_\_\_\_\_\_\_\_吨，

蜂花粉共：\_\_\_\_\_\_\_\_\_\_\_\_吨。

第二条：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保证生产的各类蜂产品符合国家规定的各项理化指标，不得掺假、掺杂。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于\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履行交货，具体日供应量按照生产计划通知乙方。地点：\_\_\_\_\_\_\_\_\_\_\_\_\_\_\_\_\_\_公司仓库;计量方法：\_\_\_\_\_\_\_\_\_以交货地的称量为计价重量;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由乙方自行将蜂产品运至交货地点，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检验方法：

甲方在收购当场对乙方的蜂产品随机检验。对乙方交售不含抗生素，达到出口要求的蜂王浆、蜂蜜、蜂花粉，年底甲方按原料收购的\_\_\_\_\_\_\_\_\_\_%利润返还给乙方。

第五条：结算方式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担保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_\_\_\_\_\_\_\_\_\_\_\_\_\_。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延迟交货或甲主延迟支付收购款的，应当每日按照延迟部分价款\_\_\_\_\_\_%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约定规格和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补足、换货或退货，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但甲方应在日内通知乙方，否则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要求。

第九条：因不可抗拒的因素

买受人(甲方)：\_\_\_\_\_\_\_\_\_

出卖人(乙方)：\_\_\_\_\_\_\_\_\_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八**

甲方(供货方)：

乙方(购货方)：

今乙方向甲方订购产品如下表：

发货时间：

合同编号：

收货人联系人：

希望运输方式：□铁路 □公路 □航空 □托运 □送货 □自提 其它

订货条款：

1.付款方式：乙方以转帐、电汇、存款等方式支付汇款。

2.交货日期:款到发货;包装方式:标准包装。

3.以上报价含增值税;运费由乙方支付。

4. 所售产品按厂家保修承诺为主。

5.本订单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传真件有效。其它未尽事宜以双方协商规定为准。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九**

甲方：

乙方：

为了加快酒系列产品及时面市，产品地区覆盖率，本着买卖公平，相互信任，互惠互利的原则，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经双方协商同意，具体条款如下：

1.甲方确认乙方作为\_\_\_\_\_\_\_\_\_\_\_\_\_\_\_\_\_\_\_\_地区\_\_\_\_\_\_\_\_\_\_\_\_\_\_总经销(买断经营总经销)。

2.甲方所有产品均按国标或企标生产，质量按标准验收。

3.甲方按乙方订货规格、数量发送至乙方指定车站，运费由乙方承担，卸货发生的费用及短途费用由乙方承担。

4.付款方式：款到发货。

5.乙方两年内因质量问题可换货，换货费用由方承担。换货产品甲方负责发送至乙方指定的火车站。

6.(略)

7.标的(略)

8.每年\_\_\_\_月进行年度结算。

9.甲方权利和义务

①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经销区域进行销售。

②所有货物在运输期间至乙方验收之前，所发生的损坏、破碎均由甲方承担。

④价格变动，由甲方承担。

⑤有权利和责任指导乙方扩大市场覆面、占有率。

⑦有权利和责任协助乙方进行促销人员的管理。

⑧在下列情况下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a.在经营期间乙方出现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

b.合同到期后;

c.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事项。

10.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在甲方指定的区域内销售，不得延伸周边区域销售。

②维护甲方品牌形象，不得低于出厂价销售。

③做好市场网络铺垫工作，铺垫率达到自身网络的90%以上。

④及时向甲方提供市场动态，对可能发生的事宜及时通报甲方，以便及时处理，否则，一切后果乙方自负。

⑤验收在24小时提出异议，否则，后果自负。

⑥超市、餐饮业上柜、促销费用，书面通知甲方，以便解决处理。

⑦认真对促销人员考核，不得有误。

⑧及时与甲方市场销售主管(经理)通报情况，研究问题。

⑨当地政府及职能部门的关系乙方全权协调。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篇十**

甲方(需求方，委托方)：\_\_\_\_\_\_\_\_\_\_\_\_\_\_\_

注册营业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给方，受托方)：\_\_\_\_\_\_\_\_\_\_\_\_\_\_\_

注册营业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经协商，双方就乙方生产、供甲方销售并且根据甲方要求设计、标明为\_\_\_\_\_品牌的家用电器(简称定牌产品)定牌合作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同意签定本合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 合作的产品、数量及定单

1.1 定牌产品品名、规格、型号、目标总量、品名规格型号、时段、单位、总量。

2.2 甲方每月向乙方书面发出\_\_\_\_个月以上预期量的滚动订单。乙方根据订单预备\_\_\_\_天材料和零件。

2.3 甲方应在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下达下个月的订单，包括品种、数量、交货时间、顺序等。乙方除非向甲方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否则视为同意该月订单。订定下达后不能变更，除非乙方同意变更。

2.4 乙方应在甲方下达订单\_\_\_\_天内，向甲方提供下月的日排产计划。

第二条 产品包装与标识

2.1 定牌产品使用甲方\_\_\_\_\_\_\_\_注册商标，以及法律许可甲方使用的其他标记、文字、符号。乙方未经同意不能使用\_\_\_\_\_\_\_\_注册商标，也不能将甲方注册商标及法律许可甲方使用的其他标记、文字、符号提供给第三方，包括与此相关的容易混淆的任何标记、商标、铭牌或公司名称。

2.2 甲方应获得合法的\_\_\_\_\_\_\_\_注册商标使用权，并向乙方提供该注册商标的审批证明文件。

2.3 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在产品内外包装标明\_\_\_\_\_\_\_品牌。

2.4 产品背脊标识的产地为\_\_\_\_，厂址为\_\_\_\_\_\_\_\_。

2.5 如果甲方发现有与乙方合作的第三方有对甲方商标、标记的侵权行为，应立即通知乙方停止为其生产。当侵权实施已经发生，乙方未获准甲方同意不要擅自处理侵权产品。

2.6 定牌产品仅允许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企业销售，乙方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销售。

第三条 质量保证

3.1 产品标准：

3.1.1 乙方生产过程须符合甲方的质量控制规范(见附件1)要求。

3.1.2 乙方生产的定牌产品须符合国家标准规定，并符合验收标准。

3.2 产品质量：

3.2.1 所有定牌产品都须获得认证。

3.2.2 安全认证由\_\_\_\_\_\_\_方完成，认证费由\_\_\_\_\_\_\_方承担。

3.2.3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在产品的机身、外包装上进行出厂编号。

3.2.4 乙方应进行严格的产品出厂前的检验测试，以确保产品品质与合同条款和质量标准规定的内容相符。

3.2.5 甲方可以通过其技术代表共同参与对出厂产品的质量控制。同时有权利不定期检查预定牌产品相关的检测设备、生产过程及材料零部件质量控制。

3.2.5 乙方生产定牌产品在设计、规格、替代原材料及部件等方面如有变更，事前需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甲方提出任何变更要求，需乙方书面同意。

3.2.6 如果定牌产品在交货后\_\_\_\_月内某一个型号出现批量性故障和缺陷由乙方负责，缺陷率的判定和计算方法，在本合同的附件1质量异议认定中详细规定。

3.2.7 甲方有义务将市场产品信息反馈给乙方，为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提供材料。

第四条 产品供价及结算方式

4.1.1 供价(计算单位：)

型号、规格、付款方式、单位、支付价格(人民币元，含税)、备注

4.1.2 在双方确认排产计划后，乙方凭双方确认后的排产计划组织生产和发货。每月\_\_\_\_日甲方按当月 量 以 形式向乙方支付当月货款。

4.1.4 以上价格在合同期内原则上不变。如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动时，一方提出供价变动要求时须同另一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确定之，否则须执行本协议。

第五条 产品交货及运输

5.1 合同交货履行地点：

5.2 产品运输由\_\_\_\_方负责，\_\_\_\_方承担运费用。

5.3 运输责任：\_\_\_\_方的责任在\_\_\_\_后结束。此后，货物出现风险责任由\_\_\_\_方负责。

5.5 甲方技术代表在货物检收若有异议，有权依据双方共同制定之交接货物验收标准督促乙方改进，下列情况下可以拒收：

a.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b.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c.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6 如乙方责任，按本协议第三条有关协议执行，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交货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甲方责任，按本协由甲方承担延期交货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5.7 当因乙方\_\_\_\_\_原因不能按订单要求发货，延迟发货超过一天，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延迟损失之责任，标准为：\_\_\_\_\_\_\_\_\_\_

5.8 当因甲方\_\_\_\_\_原因不能按订单要求发货，延迟发货超过一天，甲方承担给乙方造成\_\_\_\_\_\_\_\_之责任，标准为：\_\_\_\_\_\_\_\_\_\_

第六条 市场规范与协调

6.1 双方应注意保持定牌产品的差异化，以避免雷同产品在市场价格上的差异给对方造成损失。乙方在运作自己的产品市场时在规格、型号、花色等方面避免与提供给甲方的定牌产品相似。

6.2 建立价格通报与协调机制。当市场行情发生变化，一方需要调整价格时，应通知对方。双方应通过共同协商共同调整价格，以避免造成负面影响。

6.3 若一方违反本条市场规范条款，对方督促其改进而没有立即改进时，为约方应该承担对方损失的。

第七条 工作联系

7.1 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可以在乙方设立驻厂代表。

7.2 驻厂代表的责任是进行质量监督、物流管理与 事务。

7.3 驻厂代表应遵从乙方规章制度，并且不得进入与本合作业务无关的场所。

7.4 乙方为驻厂代表提供办公室(桌)\_\_\_\_间(个)，电话\_\_\_\_部，房租水电费用由\_\_\_\_方承担。

电话费用由 方承担。

7.5 甲方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

7.6 乙方的联系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技术培训

8.1 为了保证定牌产品的维修服务，如果甲方认为必要，乙方应为甲方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并将定牌产品的技术传授给甲方技术、维修人员，包括向甲方提供教材、图纸、器材。

8.2 培训地点设在 ，场地费用由 方承担，培训人员的差旅费由 方承担。

第九条 维修和零部件

9.1 乙方将甲方视为使用客户，并按国家新三包规定向甲方提供免费零部件，范围包括：

9.2 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如下规格数量的零部件周转量，乙方再在\_\_\_\_月内以旧换新。超过本周转量，则双方先以现款结算。

9.3 超过\_\_\_\_年，甲方须通过有尝方式向乙方购买零部件，其价格标准为：

9.4 甲方保证，乙方为甲方提供的零部件仅用于定牌产品的维修，不用于其他目的。

9.5 定牌产品停产后，乙方应为甲方保留时间的零部件供应，保留时间为：

a.包装材料、印刷品\_\_\_\_年

b.主关零部件\_\_\_\_年

c.非主关零部件\_\_\_\_年

9.6 合作期满，乙方应在\_\_\_\_年内保证上述8.1、8.2、8.3条义务的执行。

第十条 附则

10.1 本合同的条款、附件共同组成一个完整的协议，在此之前的口头约定、书面资料不构成协议的内容因而无效。

10.2 本合同签署前，双方都应向对方提供有效的法律文件，包括《企业法人营业执照》、\_\_\_\_\_\_\_\_\_\_\_\_\_\_\_\_\_ 。

10.3 本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10.3 本合作发生争议，通过如下方式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_\_\_\_\_\_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篇十一**

供方：\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需方：\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产品名称、品种规格、数量、金额、交售时间

产品

名称

品种

规格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交售时间及数量

合计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二、质量标准、用途

三、验收办法及时间、地点

四、检验及检疫的单位、地点、方法、标准及费用负担

五、交(提)货地点及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

六、超欠幅度损耗及计算方法

七、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和费用负担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

九、给付定金的数额、时间

十、奖罚标准及兑现方式：超售\_\_\_\_\_元/公斤，减售每公斤罚\_\_\_\_\_元

十

一、需方供应的与定购农副产品挂钩的化肥、柴油等农业生产资料的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数量、价格、供应时间及地点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质量等级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供应交货时

间及地点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十二、违约责任

十三、解决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_\_\_\_\_\_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其它约定事项

供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电话：

电报挂号：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需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报挂号：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鉴(公)证意见：

经 办 人：

鉴(公)证机关(章)

年月日

**产品订购合同 产品订购合同甲方乙方篇十二**

蜂产品订购合同

合同编号：

买受人(甲方)：

出卖人(乙方)：

为保证有充足、稳定的加工原料，以利于组织生产，顺利完成贸易订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蜂产品订购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签订蜂产品数量如下：

蜂蜜 共： \_\_ 吨，

蜂王浆共： \_\_\_ 吨，

蜂花粉共： \_\_\_ 吨。

第二条：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保证生产的各类蜂产品符合国家规定的各项理化指标，不得掺假、掺杂。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于 \_年 \_\_月 日至 年 \_月 日履行交货，具体日供应量按照生产计划通知乙方。地点：宁波源彬蜂业发展有\*公司仓库;计量方法：以交货地的称量为计价重量;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由乙方自行将蜂产品运至交货地点，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检验方法：

甲方在收购当场对乙方的蜂产品随机检验。对乙方交售不含抗生素，达到出口要求的蜂王浆、蜂蜜、蜂花粉，年底甲方按原料收购的10%利润返还给乙方。

第五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_\_\_\_\_\_ 。

第六条：担保方式： \_\_\_\_\_ 。

第七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_\_\_\_ 。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延迟交货或甲主延迟支付收购款的，应当每日按照延迟部分价款 %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约定规格和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补足、换货或退货，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但甲方应在 日内通知乙方，否则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要求。

第九条：因不可抗拒的因素所造成乙方的履行合同困难或经济损失，甲方从蜂农的实际利益出发。甲方愿补助蜂\*蜂场的30%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_\_\_\_\_ 。

买受人(盖章)：                                                                                    出卖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